

中共厦门大学委员会文件

厦大委综〔2016〕34号



关于表彰抗御2016年第14号台风“莫兰蒂”先进集体、先进个人和优秀志愿者的决定

全校各单位：

今年第14号台风“莫兰蒂”于9月15日正面袭击厦门，给我校带来了极大破坏和严重的财产损失。全校师生员工在校党委、行政的强有力领导下，认真贯彻落实教育部、福建省委省政府和厦门市委市政府部署要求，发扬主人翁精神和大灾面前有大爱的精神，众志成城，团结一心，奋起自救，重建校园，取得了抗御台风和灾后恢复工作的重大胜利，彰显了共担风雨、自强不息的良好精神风貌，极大凝聚起重建美好校园的磅礴力量。

为弘扬抗台救灾精神，树立典型，表扬先进，传递正能量，校党委、行政决定，对后勤集团等 22 个先进集体、李启忠等 204 名先进个人和刘煦雯等 243 名优秀志愿者予以表彰。希望受表彰的集体和个人珍惜荣誉，再接再厉，争取更大的成绩。

全校师生员工要以受表彰对象为榜样，切实把广大师生在这次抗御台风中表现出来的精神转化为建设美好厦大的实际行动，转化为推动学校“双一流”建设的强大力量，以更加坚定的信心、更加饱满的热情、更加扎实的工作，为推动学校各项事业科学发展、实现厦门大学“两个百年”奋斗目标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 附件： 1.厦门大学抗御台风“莫兰蒂”先进集体名单
2.厦门大学抗御台风“莫兰蒂”先进个人名单
3.厦门大学抗御台风“莫兰蒂”优秀志愿者名单

中共厦门大学委员会

厦门大学

2016 年 9 月 30 日